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07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
書畫藝術學系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試場時間配置表

| 日期 | 科目 | 時間 | 試場 | 學測應試號碼及姓名 | 備註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|------------|--|
| 4 月 22 日(日) | 水墨實測 | 8:00 預備 | | | | |
| | | 08:20 | 書畫 3001 試場 | 10000215 陳宥安、10012222 宋伶慧、10018539 羅上宇、10018701 黃晨軒 10019101 官儀婷、10019427 葉人豪、10019515 葉子郡、10019639 黃毓棻 10023210 王慈煥、10032818 鄭毓潔、10049902 宋庭逸、10066232 陳安琪 10077134 顏志翰、10084110 張耀華、10087207 沈亭妘、10095304 王浥函 10096103 廖宇凡、10096517 陳予婕、10096625 洪士傑、10098027 游慈芬 10104325 林荷芯、10113620 邱毓倫 | 書畫大樓二樓 | |
| | / | 09:20 | 書畫 2001 試場 | 10141206 張 寧、10150003 林宇真、10150805 許芝菱、10151125 房鈺玲 10152013 羅士展、10152217 曾芷郁、10166017 張語昕、10170525 張曆晨 10170805 鄧燦勻、10172005 吳貞儀、10172029 蔡育言、10174015 李郁萱 10174601 蔡 樂、10175334 韓詠竹、10185510 郭庭恩、10189628 許筠昕 10191514 劉宜貞、10211425 楊薈纘、10218039 黃翊菱、10219715 施育湘 10227225 張庭瑄、10227313 陳姿穎、10228009 林沁緹、10236002 伍彤羚 10236426 呂晉毅、10237925 林子慈、10251402 林覺恩、10269334 周君芷 10269712 林 飛、10309929 蕭睿橋、10311215 覃 晴 | 書畫大樓二樓 | |
| | | 09:20 | 預 備 | 前 10 位考生攜帶審查作品至指定考場佈置，其餘考生原實測試場休息等候 唱名佈置作品及面試 | | |
| | | 09:50 / 12:30 | L3004 、 L4004 、 L5001 試場 | 10000215 陳宥安、10012222 宋伶慧、10018539 羅上宇、10018701 黃晨軒 10019101 官儀婷、10019427 葉人豪、10019515 葉子郡、10019639 黃毓棻 10023210 王慈煥、10032818 鄭毓潔、10049902 宋庭逸、10066232 陳安琪 10077134 顏志翰、10084110 張耀華、10087207 沈亭妘、10095304 王浥函 10096103 廖宇凡、10096517 陳予婕、10096625 洪士傑、10098027 游慈芬 10104325 林荷芯、10113620 邱毓倫 | 美術大樓三、四、五樓 | |
| | | 12:30 ~ 13:00 | 中午休息 | | | |
| | | 13:00 | 預 備 | 前 10 位考生攜帶審查作品至指定考場佈置，其餘考生原實測試場休息等候 唱名佈置作品及面試 | | |
| | | 13:30 / 18:00 | L3004 、 L4004 、 L5001 試場 | 10141206 張 寧、10150003 林宇真、10150805 許芝菱、10151125 房鈺玲 10152013 羅士展、10152217 曾芷郁、10166017 張語昕、10170525 張曆晨 10170805 鄧燦勻、10172005 吳貞儀、10172029 蔡育言、10174015 李郁萱 10174601 蔡 樂、10175334 韓詠竹、10185510 郭庭恩、10189628 許筠昕 10191514 劉宜貞、10211425 楊薈纘、10218039 黃翊菱、10219715 施育湘 10227225 張庭瑄、10227313 陳姿穎、10228009 林沁緹、10236002 伍彤羚 10236426 呂晉毅、10237925 林子慈、10251402 林覺恩、10269334 周君芷 10269712 林 飛、10309929 蕭睿橋、10311215 覃 晴 | | |

※書畫藝術學系「個人申請」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原作審查及面試注意事項

- 一、「水墨實測」所有考生於早上 8 點進場，8 點 20 分準時測驗，考試開始後 20 分鐘不得入場，時間終了方可離場，未參與測驗者視同放棄甄試資格。
- 二、「原作審查及面試」分兩梯次進行，**上午場**審查及面試之考生請於 9 點 20 分前於原水墨實測試場報到等候唱名佈置作品，**下午場**審查及面試之考生請於 13 點 00 分前至美術大樓 L4007 考生休息區報到等候唱名佈置作品。
- 三、考生於報到後於試場內等候唱名佈置作品及面試。
- 四、原作品審查與面試同時進行，每人面試時間約 7 分鐘，包含**考生 3 分鐘自我介紹及作品創作簡述**。
- 五、審查作品每人以五件為限，其餘非指定甄試項目資料不得攜帶進入考場。
- 六、書畫藝術學系聯絡人：陳重亨，電話(02)22722181 轉 2051。